

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4 年 11 月 19 日（三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

主席：郭志文副校長（代理）

出席人員：詳見頁Ⅲ

紀錄：毛睿翎（秘書室）

壹、主席致詞及交辦事項

貳、確認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及其執行情形：確認

- 一、關於《韌性特別預算》中教育部「強化高教人才培育」200 億元項目，請研發處持續且密切追蹤相關延攬人才計畫之推動方向與內容，並於第一時間將最新資訊通知相關單位與學院，以利及早因應、積極爭取相關資源。（辦理單位：研發處）

參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海洋科學學院海洋事務研究所擬變更所名案，提請討論。（海洋科學院提案）----- p.001

決議：

- （一）經會議討論後，委員建議可更名為「海洋永續與法政研究所」、「海洋政策與海洋永續研究所」或「海洋政策與海洋永續發展研究所」。請海事所就上述名稱進行討論並擇一，俟確認後再續提會議審議。
- （二）會後海事所經所務會議討論後，決議擬更名修正為「海洋永續發展與海洋政策研究所」，並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
肆、行政單位工作報告

- 一、關於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研發工作圈「年輕學者創新研發成果選拔」，請研發處及各學院主動積極鼓勵傑出之年輕學者提出申請，為學校及個人爭取榮譽。（辦理單位：研發處、各學院）

- 二、為確保學生校外住宿之安全與居住環境品質，請總務處全面清查本校賃居網所登載之各租屋點，確認其是否符合法令及本校相關安全規範。若查核後發現有不符規定之住處，應先建請房東改善，若未能改善，則應將其相關資訊自賃居網移除，以切實保障學生住宿安全。（辦理單位：總務處）
- 三、校園為全面禁菸場所，惟仍偶見校內外人員於校園周邊或隱蔽處吸菸。為維護良好校園環境與全體師生健康，請總務處於吸菸熱點張貼禁菸標示，並加強巡查，如發現有吸菸行為，請先行勸導並說明相關禁菸規定。若經勸導後仍未改善，得依規定逕向高雄市衛生局通報，以確實落實校園禁菸政策。（辦理單位：總務處）
- 四、為配合 1 月教育部資安實地稽核，請各單位務必加速完成相關準備作業，包括儘速繳交稽核資料，並督促所屬同仁於期限內完成資安教育訓練課程。（辦理單位：圖資處、各單位）
- 五、鑑於校園內有部分單位私設網路設備，造成無線訊號干擾並衍生資安漏洞等風險，請圖資處進行排查，予以勸導清除。若經通知後仍未改善，將依規定辦理，以確保校園網路環境之安全與穩定。（辦理單位：圖資處）
- 六、「中山高醫攻頂大學聯盟 2.0」自簽約後雙方已陸續展開多項交流，成果豐碩。請七大工作圈尚未安排交流者，儘快規劃相關活動，以進一步強化雙方的合作與互動。（辦理單位：七大工作圈）

伍、學術單位口頭報告

陸、臨時動議

柒、散會

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 出席人員

李志鵬校長（請假）、郭志文副校長兼國金學院代理院長、陳世哲副校長、陳彥旭副校長兼醫學院院長、許博欽副校長、賴錫三院長、李志聰院長、郭紹偉院長、林豪傑院長、廖德裕院長（李政賢副院長代理）、陳美華院長、王宏仁院長、黃義佑院長（李英杰副院長代理）、歐淑珍教務長、林宗賢研發長（陳俊霖組長代理）、于欽平學務長、蔡俊彥總務長、李明軒國際長、許聖彥產學長、鄺獻榮處長（蔡崇瑋副處長代理）、陳尚盈中心主任（林宜誠組長代理）、陳珮芬中心主任、賴妙音人事主任（牛大維組長代理）、馬彩萍主計主任（呂艾玲組長代理）、李慶男主任秘書、中山附中張文凱代理校長、潘維杰同學、古哲瑋同學、楊育成顧問

第一案

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提案單

提案單位：海洋科學學院

案由：海洋科學學院海洋事務研究所擬變更所名案，提請討論。

Discussion on renaming the Graduate Institute of Marine Affairs.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歷次系所評鑑委員意見，海事所課程架構涵蓋六大領域，範疇過於廣泛，與現有師資人力配置不符。經多次所務會議研商，決議聚焦「海洋政策」與「永續發展」為主要發展方向，爰擬調整所名以反映其定位與特色。
- 二、另依系所更名程序作業，須撰擬更名計畫書，並經所務會議及院務會議審議通過；另須於送校務會議前舉辦更名說明會，俾利師生充分瞭解更名背景與規劃。系所更名計畫案提送行政會議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預計115年3月報部，116學年度（116年8月）正式更名。
- 三、海事所依據113-2、113-3、113-4所務會議決議，擬將系所名稱調整為「海洋政策與永續發展研究所」，並經海科院114-1院務會議通過在案；更名說明會訂於114年11月18日召開。
- 四、惟本案經114-1-3協調會報審議，決議如下：
 - （一）有關「海洋事務研究所」擬變更所名為「海洋政策與永續發展研究所」，因永續發展涵蓋層面十分廣闊，經討論後委員建議得更名為「海洋永續政策研究所」或「海洋永續政策發展研究所」。請海事所就名稱進行討論，再逕提行政會議審議。
 - （二）有關所名變更之行政程序，依規定應於校務會議一個月
前召開師生說明會，避免影響相關教職員生之權益。

五、綜上所述，海洋事務研究所更名係基於課程聚焦與發展定位考量，擬仍維持更名為「海洋政策與永續發展研究所」，提會討論。

六、本案倘經本次會議審議通過後，將續辦更名說明會，並提送校務會議審議，以利依規定程序如期完成更名作業，俾於116學年度正式生效。

七、附件：

- (一) 附件一_1：海洋事務研究所更名計畫書草案。
- (二) 附件一_2：海事所所務會議紀錄。
- (三) 附件一_3：海科院院務會議紀錄。
- (四) 附件一_4：114-1-3次協調會報會議紀錄（節錄）。
- (五) 附件一_5：逕提行政會議簽呈。

決議：

- (一) 經會議討論後，委員建議可更名為「海洋永續與法政研究所」、「海洋政策與海洋永續研究所」或「海洋政策與海洋永續發展研究所」。請海事所就上述名稱進行討論並擇一，俟確認後再續提會議審議。
- (二) 會後海事所經所務會議討論後，決議擬更名修正為「海洋永續發展與海洋政策研究所」，並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